

國立臺南女子高級中學 函

地址：臺南市中西區大埔街97號
承辦人：江雅筑
電話：06-2131928#151
傳真：
電子信箱：humanrights@tngs.tn.edu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南女人權字第110100007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(實施計畫.pdf) (110B000166_1_05150340965.pdf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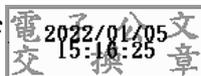
主旨：本校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「反歧視教案研發成果發表會~如果容易，我們何須那麼努力~」，敬邀貴校對反歧視教學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，請參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0年7月1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0007615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研習時間：111年2月7~8日（星期一、二）。
- 三、研習地點：台南市市區飯店。
- 四、參與對象：開放對全國高中職學校對反歧視教學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與，名額預計50名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請填寫報名表單，連結：<https://pse.is/3utlcs>，即日起至111年1月23日（星期日）截止，或額滿為止。
- 六、請惠予參與教師公（差）假出席，實施計畫請參閱附件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本校人權教育資源中心



北一女中 1110105



MRAA1116000190

公文文號：1116000190

主旨：本校教育部國教署人權教育資源中心辦理「反歧視教案研發成果發表會~如果容易，我們何須那麼努力~」，敬邀貴校對反歧視教學有興趣之教師報名參加，請參照。

★意見欄

1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1 谷鴻美 送陳/會 111/01/06 08:19:58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，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怡靜 送陳/會 111/01/06 09:14:30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，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
3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陳汶靖 送陳/會 111/01/06 19:10:46

- 1.公告週知於學校網站首頁教師研習。
- 2.請同意「與會教師」公假出席，活動日期為寒假期間無課務。
- 3.文陳閱後存查。

4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室1 賴佳伶 會畢 111/01/07 08:14:45

一、依教師請假規則第4條第1項第9款規定略以，應國內外機關團體或學校邀請，參加與其職務有關之各項會議或活動，經學校同意，給予公假，其期間由學校視實際需要定之。第13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應填具假單，經學校核准後，始得離開。第14條第1項規定，教師請假、公假或休假，其課（職）務應委託適當人員代理。

二、陳請鈞核後，倘有教師報名研習，請依請假手續規定確實至差勤系統辦理公假申請。

5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人事主任 黃勝君 會畢 111/01/07 08:19:43

6.北一女中 北一女中各組室 秘書 陳怡芬 決行 111/01/07 09:02:17

如擬



TAIPEI
臺北